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 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 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 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程启明先生召 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 合法有效。

一、《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 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 办法》《川仪股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 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 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 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544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3.5563 万股(实际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审核确认的为准)。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办理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官。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

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和调整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川仪股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对 21 名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激励对象、7 名业绩考核结果未达到 100%解除限售标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相应调整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调整后回购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 16.5263 万股(实际回购注销限售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的为准),回购价格为6.86 元/股,其中 21 名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动的激励对象合计所持有的 16.311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6.86 元/股加上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7 名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不满足 100%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0.214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6.86 元/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1,324.6487 万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的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1日